

黑 龙 江 省 政 府 采 购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药学院集中采购科研设备(三次)

项目编号：[230001]RHZXCG[CS]20240005-2

黑龙江融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黑龙江融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哈尔滨医科大学委托，依据《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对药学院集中采购科研设备(三次)采购及服务进行国内竞争性磋商，现欢迎国内合格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项目名称：药学院集中采购科研设备(三次)

二、项目编号：[230001]RHZXCG[CS]20240005-2

三、磋商内容

包号	货物、服务和工程名称	数量	采购需求	预算金额（元）
1	药学院集中采购科研设备	1	详见采购文件	363,031.00

四、交货期限、地点：

1.交货期：

合同包1（药学院集中采购科研设备）：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日内交货

2.交货地点：

合同包1（药学院集中采购科研设备）：哈尔滨市南岗区保健路157号

五、参加竞争性磋商的供应商要求：

（一）必须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二）参加本项目磋商的供应商，须在黑龙江省内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并经审核合格。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质要求：

合同包1（药学院集中采购科研设备）：无

六、参与资格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方式、时间及地点：

1.磋商文件获取方式：采购文件公告期为5个工作日，供应商须在公告期内凭用户名和密码，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选择“交易执行 → 应标 → 项目投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需要参与的项目，确认参与后即可获取磋商文件。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方具有投标和质疑资格。逾期报名，不再受理。

2.获取磋商文件的时间：详见磋商公告。

3.获取磋商文件的地点：详见磋商公告。

七、磋商文件售价：

本次磋商文件的售价为 无 元人民币。

八、询问提起与受理：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有疑问或有异议的，可通过以下方式进行咨询：

（一）对采购文件的询问

采购文件处项目经办人 详见磋商公告 电话：详见磋商公告

（二）对评审过程和结果的询问

递交响应文件的投标人应在评审现场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提出。

九、质疑提起与受理：

（一）对磋商文件的质疑：已注册供应商通过政府采购网登录系统，成功下载磋商文件后，方有资格对磋商文件提出质疑。

采购文件质疑联系人： 刘先生

采购文件质疑联系电话： 0451-55127700

（二）对磋商过程和结果的质疑

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质疑供应商应当在法定期限内一次性提交质疑材料；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提出；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提出；

2.质疑供应商应当以书面形式向本代理机构提交《质疑函》。

磋商过程和结果质疑：详见成交公告

十、提交竞争性磋商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磋商时间、地点：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详见磋商公告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详见磋商公告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详见磋商公告

响应文件开启地点：详见磋商公告

备注：所有电子响应文件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云平台，逾期递交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平台将拒收。

十一、发布公告的媒介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黑龙江政府采购网（<https://hljcg.hlj.gov.cn>）

十二、联系信息

1.采购人信息

采购单位：哈尔滨医科大学

采购单位联系人：郭昊男

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保健路157号

联系方式：8662328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黑龙江融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中山路172号常青国际大厦11层7号

联系方式：0451-55127700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黑龙江融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0451-55127700

黑龙江融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

第二章 采购人需求

一.项目概况

药学院集中采购科研设备

合同包1（药学院集中采购科研设备）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日内交货
标的提供的地点	哈尔滨市南岗区保健路157号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100%，在满足合同约定验收条件下，在3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自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
验收要求	1期：按照招标文件和相关标准验收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日历日
其他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 （元）	分项预算总价 （元）	所属行业	招标技术要求
1		其他仪器仪表	霍尔效应测试仪	套	5.00	5,000.00	25,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
2		其他仪器仪表	台式计算机	套	2.00	5,500.00	11,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
3		其他仪器仪表	台式计算机	套	2.00	7,000.00	14,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三
4		其他仪器仪表	化学品组合柜	套	1.00	2,280.00	2,280.00	工业	详见附表四
5		其他仪器仪表	易燃品毒害品储存柜	套	1.00	19,680.00	19,68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五
6		其他仪器仪表	通风橱	套	1.00	4,450.00	4,450.00	工业	详见附表六
7		其他仪器仪表	高速台式冷冻离心机	套	1.00	36,500.00	36,5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七
8		其他仪器仪表	水平摇床	套	2.00	1,672.00	3,344.00	工业	详见附表八
9		其他仪器仪表	4度冰箱	套	1.00	2,400.00	2,4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九
10		其他仪器仪表	负80冰箱	套	1.00	50,000.00	5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十
11		其他仪器仪表	挂式空调	套	1.00	3,317.00	3,317.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十一
12		其他仪器仪表	二氧化碳培养箱	套	2.00	45,000.00	9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十二

序号	核心产品 ("△")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 (元)	分项预算总价 (元)	所属行业	招标技术要求
13		其他仪器仪表	倒置显微镜	套	1.00	25,000.00	25,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十三
14		其他仪器仪表	倒置相差显微镜	套	1.00	47,500.00	47,5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十四
15		其他仪器仪表	移液器-10 μ L	套	1.00	1,840.00	1,84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十五
16		其他仪器仪表	移液器-20 μ L	套	2.00	1,840.00	3,68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十六
17		其他仪器仪表	移液器-100 μ L	套	1.00	1,840.00	1,84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十七
18		其他仪器仪表	小型垂直电泳槽	套	1.00	7,500.00	7,5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十八
19		其他仪器仪表	小型转印槽	套	1.00	5,500.00	5,5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十九
20		其他仪器仪表	基础电源	套	1.00	8,200.00	8,2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

附表一：霍尔效应测试仪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1	★1.电磁铁：铁芯截面规格 $\geq 50\text{mm} \times 25\text{mm}$ ，气隙宽 $\geq 5\text{mm}$ ，线包匝数 ≥ 1700 匝，气隙中心磁感应强度B实测 $\geq 3000\text{GS}$ ($I_M=1.0\text{A}$)；
	2	2.霍尔样品：透明封装，厚度 $\geq 0.5\text{mm}$ ，宽度 $\geq 4.0\text{mm}$ ，灵敏度不小于 $10\text{mV}/\text{mA}\cdot\text{T}$ ；
	3	3.二维移动标尺：水平量程 $0\sim 50\text{mm}$ ，纵向量程 $0\sim 30\text{mm}$ ；
	4	4.换向开关：双刀双掷开关 ≥ 3 组；
	5	5.电磁铁激励电源： $0\sim 1\text{A}$ 连续可调，显示精度 1mA ，三位半LED显示，精度为 $\pm 0.5\%$ ，最大输出电压为 $\geq 25\text{V}$ ；
	6	6.霍尔片工作电源： $0\sim 10\text{mA}$ 连续可调，显示精度 $10\mu\text{A}$ ，三位半LED显示，精度 $\geq \pm 0.5\%$ ；
	7	7.直流数字毫伏表：测量范围 $0\sim 200\text{mV}$ 。至少分为 20mV 、 200mV 两档量程，输入阻抗为 $\geq 10\text{M}\Omega$ ，三位半LED显示，精度为 $\geq \pm 0.5\%$ ，用于测量霍尔电压和不等势电压；
	8	8.配合互联网+教课软件：手机扫描二维码可观看实验原理、操作步骤、实验结果
★	9	★9.传感器3D仿真实训软件要求整个实验室共配1套，用户手册1本，密锁1个，要求采用优于等于unity 3D建模和虚拟仿真技术，系统通过不少于产品说明、零件展示、装配演示、原理展示四个方面，讲述了霍尔位移传感器、霍尔转速传感器、压电传感器、湿敏传感器、气敏传感器、电涡流传感器、磁电传感器、差动电容传感器、差动变压器、金属箔应变传感器、扩散硅压力传感器、光纤位移传感器、光电转速传感器、集成温度传感器、K型热电偶、E型热电偶、PT100铂电阻等常用传感器。
	10	10.质保期：1年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台式计算机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分体式台式计算机；
★	2	★2.芯片组： $\geq \text{B660}$ 及以上

	3	3.内存：≥8 GB、DDR4、3200 MHz；
★	4	★4.硬盘：≥512GB M.2 SSD；
	5	5.显卡：≥2G独立显卡；
	6	6.声卡：不低于2.1声道，前面板具有麦克风耳机二合一通用音频接口；
	7	7.网卡：集成千兆网卡；
	8	8.接口：至少具有2个全高Gen 3 PCIe x1 插槽、1个全高 Gen 3 PCIe x16 插槽、1个全高PCI-32扩展槽、1个用于WiFi和蓝牙卡的 M.2 2230 插槽、1个用于固态硬盘的 M.2 2230/2280插槽；不低于8个USB接口，其中前置USB 3.2接口不低于4个、剩余USB接口至少2个具有智能开机功能；不低于原生1个串口，1个VGA接口，1个HDMI接口；原生PS/2接口2个；
	9	9.键盘鼠标：标准商务键盘鼠标；
	10	10.不低于240W功率节能电源；电源具有故障诊断灯
	11	11.机箱不低于14.5L，隐藏式提手；
	12	12.显示器：≥23.8寸显示屏。
	13	13.质保期：3年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三：台式计算机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分体式台式计算机；
	2	2.芯片组：≥B660及以上
	3	3.内存：≥16 GB、DDR4、3200 MHz、双通道内存，预留内存扩展槽；
	4	4.硬盘：≥1TB M.2 SSD，至少3个SATA硬盘槽位；
	5	5.显卡：≥2G独立显卡；
	6	6.显示器：不低于27寸显示屏。
	7	7. 质保期：3年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四：化学品组合柜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规格尺寸：≥H630*W430*D570mm
	2	2.门型：单开门
	3	3.锁具：双机械锁，双锁配置
	4	4.层板：≥1块PP层板
	5	5.颜色：黄色（环氧树脂喷涂）
★	6	★6.壳体外部采用≥1.2 mm的冷轧钢板，柜体底座采用≥2.0mm的冷轧钢板，表面经酸洗磷化环氧树脂粉末喷涂，烘热固化处理。
	7	7.柜体内胆（上、下、左、右内衬板）全部采用瓷白PP（聚丙烯树脂）板；柜底右侧设PP可调风阀；柜体内部最下层留有可以存放不少于50mm厚黄沙的填埋腔（漏液槽），用于埋放金属钠、黄磷（白磷）等的易燃物品，挡板应与柜体连为一体。
	8	8.柜中设≥1块 pp 聚丙烯树脂活动层板，每块隔板承重≥200KG，每层阶梯板外延边有≥3mm高的积液盘。
	9	9.铰链：连续的琴式铰链柜门平稳闭合开启≥180度。
	10	10.柜体内所有零部件包括螺丝全部采用优于等于304不锈钢材质，设计美观，耐用防腐蚀。
	11	11.质保期：1年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	-------------------------------------

附表五：易燃品毒害品储存柜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规格尺寸：≥H1960*W900*D510mm
	2	2.门型：双开门
	3	3.锁具：电子密码锁，双锁配置
	4	4.层板：≥3块PP阶梯式活动层板
	5	5.颜色：黄色（环氧树脂喷涂）
★	6	★6.壳体全部采用≥1.2mm的冷轧钢板，柜体底座采用≥2.0mm的冷轧钢板，内外表面经酸洗磷化环氧树脂粉末喷涂，烘热固化处理。
★	7	★7.柜体内胆（上、下、左、右内衬板）全部采用优于等于瓷白pp（聚丙烯树脂）板；柜底右侧设PP可调风阀；柜体内部最下层留有可以存放不少于120mm厚黄沙的填埋腔（漏液槽），用于埋放金属钠、黄磷（白磷）等的易燃物品，挡板应与柜体连为一体；柜底装有四个≥Φ50mm的可移动聚丙烯脚轮，便于易燃品毒害品储存柜移动，前轮有≥2个手动调节罗杆，方便易燃品毒害品储存柜定位。
★	8	★8.柜中设≥3块一次成型三层阶梯式的pp聚丙烯树脂活动搁板，每块隔板承重≥200KG，每层阶梯板外延边有≥3mm高的积液盘；下层隔板外沿镶装有≥H48.5*W16.5mm PVC一次成型护栏，护栏中间嵌有（警示红、警示蓝、警示黄）0.5mm厚度的PVC装饰条；可区分同类不同化学品的存放，每个隔板靠背处有一排≥10mm的导风口。
	9	9.音量：不超过40dBA
	10	10.电压：220V/50Hz
	11	11.过滤器数量：≥8个
	12	12.防火材料：柜体应填充具有保温隔热作用的防火材料陶瓷纤维，质轻、耐高温、热稳定性极好，无毒环保
	13	13.柜体内所有零部件包括门把手螺丝全部采用优于等于304不锈钢材质，设计美观，耐用防腐蚀。
	14	14.柜顶部具有可拆卸功能，便于维修和保养。
★	15	★15.锁具：配备隐码功能，在输入密码之前，先按“*”键，可切换隐码功能，可有效防止双人同时开锁时偷窥，确保安全使用。另具开门记录查询功能，可查询以前的开门记录，可有效加强危化品安全柜的防盗安全管理。密码锁具备震动报警功能，监测到非常规震动后可自动报警。
★	16	★16.智能控制系统：≥七英寸液晶触摸屏微电脑控制系统，实时温湿度环境监控，风机监控，VOC浓度环境监测系统及一体化报警系统
	17	17.层板：≥3块PP阶梯式活动层板
	18	18.特殊安全性要求：机械锁钥匙、电子密码锁密码应由两人分别保管，开启时两人应同时在场。
	19	19.产品具有危化品管理功能，实现化学品库存列表管理；在设备端可进行库存增加、删减、更改等操作；数据同步至云端后台服务器；微信客户端可以查阅当前库存列表。
	20	20.通过微信客户端可进行远程管理，查阅历史VOC数据、温湿度环境数据，以曲线方式呈现；可查阅历史报警记录，可远程控制风机、报警灯。
	21	21.具有巡检功能表格，采用二维码形式，管理员扫描这台设备二维码，手机绑定在5米以内制作登记表格，显示巡检日期和巡检人巡检时间。
	22	22.质保期：1年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六：通风橱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1.样式：立式。
	2	2.外部尺寸（宽*深*高）：≥1200*850*2350mm。
	3	3.内部尺寸（宽*深*高）：≥1000*650*850mm。
	4	4.主体材质：柜体采用≥1.0mm厚冷轧钢板。
	5	5.内衬板/导流板：采用实芯抗倍特板（≥5mm厚），要具有良好的防腐蚀、化学抗性。导流板固定件使用优于等于PP材质制作一体成型。
	6	6.移动视窗：≥5mm优质钢化玻璃，门开启高度≥700mm，自由升降，移门上下滑动装置采用电梯配重方式结构，无级任意停留，移门导向装置由抗腐蚀的聚氯乙烯材质构成。
	7	7.通风柜正前方全部为玻璃视窗，要有良好的可视范围。导流板和内衬材料一致，导流板支架由非金属材料构成。
	8	8.下柜体：台面采用实芯理化板，需≥12mm厚，耐酸碱，耐冲击，耐腐蚀。
	9	9.连接部分：所有的内部连接装置都需隐藏布置和抗腐蚀，没有外露的螺钉。
	10	10.排气出口：排气出口为圆形，套管连接，减少气体扰流。
	11	11.通风柜控制面板：采用液晶显示屏控制面板，可设置快慢自由调节，可适应市场上大部分类似产品。
	12	12.通风柜照明：LED防水灯管，快速启动类型，安装于通风柜顶部。
	13	13.通风柜其他内衬材料：内部其他材料双面都要有环氧树脂喷涂，耐酸碱及有机溶剂腐蚀的，无裸露金属或不能抗腐蚀和防火的材料。
	14	14.质保期：1年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七：高速台式冷冻离心机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最大离心容量：≥4*250ml。
	2	2.最大转速：最高转速≥18500rpm。
	3	3.最大离心力：最大相对离心力≥26000*g。
	4	4.转速范围：300-18500rpm。
	5	5.时间设置：1s-99min59s，连续，点动。
	6	6.温控范围：-20℃~40℃。
★	7	★7.升降速级别：具备脉宽调制控制调速方式，具有≥9级升速，≥10级减速功能，防止二次悬沉。
★	8	★8.转子识别：自动识别，需搭配多种高速角转子和水平转子及适配器，需要满足单管样品0.2ml至250ml的离心需求。
	9	9.程序存储数：可存储≥100个程序，每个程序可设置不少于10段程序流程，方便调用。
	10	10.控制系统：微电脑控制，变频电机驱动。
	11	11.显示系统：高清彩色触摸屏，运行参数与设置参数同屏显示，需要直观易懂。
	12	12.配置：主机一台，30*2ml角转子一个，6*50角转子一个。
	13	13.质保期：1年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八：水平摇床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频率：40~240转/分。
	2	2、旋幅：回转半径≥15mm。
	3	3、速度：无极调速、数字显示。
	4	4、平台材质：天然橡胶，防止不慎流出的酸碱溶液对机器的腐蚀，需易清洗保洁。

	5	5、电机：无刷直流电机。
	6	6、质保期：1年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九：4度冰箱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有效容积(L)：≥320L。
	2	2、制冷方式：风冷。
	3	3、能效等级：一级能效。
	4	4、温度范围℃：冷藏0℃~10℃。
	5	5、温控方式：机械温控。
	6	6、照明方式：LED照明灯照明。
	7	7、机仓材质：全金属材质，避免因部件老化及电器件故障引起火灾隐患。
	8	8、箱内材质：加密胆筋条材质，每层可承重≥60斤，搁架间距可随意调节。
	9	9、质保期：1年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负80冰箱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有效容积(L)：≥330L。
	2	2、样本容量：整机装箱量（2ml冻存管容量）≥21600份样本。
	3	3、箱内温度(℃)：-40℃~-86℃。
	4	4、外部尺寸(宽*深*高)：≥830*893*1846mm。
	5	5、内部尺寸(宽*深*高)：≥465*630*1165mm。
★	6	★6、制冷方式：采用双级复叠制冷系统，高温级压机和低温级压机配合制冷，制冷效率高。
★	7	★7、控制系统：微电脑控制，LED显示屏，可显示环温及输入电压。并配置大容量存储空间，实时保存箱内设定温度、实际温度高、低温报警温度、输入电压、环温等数据，数据可永久保存。
★	8	★8、保温设计：不少于2个发泡内门并带密封条设计，外门≥4层密封。整机共计≥5层密封。
	9	9、测试孔：不少于1个测试孔，方便独立测试使用。
	10	10、过滤网：免工具拆卸过滤网，方便清洗。
	11	11、暗锁和挂锁：一体式手把门锁设计，单手实现开关门。可同时使用暗锁及双挂锁。
	12	12、配置多种接口：标配USB接口，可导出全部数据，实现数据的可追溯性。
	13	13、报警系统：包括但不限于多种故障报警（高低温报警、传感器报警、冷凝器散热差报警、环温超标报警、断电报警、门开报警、电池电量低报警），两种报警方式（声音蜂鸣报警、灯光闪烁报警）；多重保护功能（开机延时保护可设定时间、显示面板密码锁功能、断电记忆功能）
	14	14、质保期：3年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一：挂式空调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类型：壁挂式空调。
	2	2、冷暖类型：冷暖电辅。
	3	3、空调匹数：≥1.5P。
	4	4、控制方式：智能遥控。
	5	5、质保期：1年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	-------------------------------------

附表一十二：二氧化碳培养箱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样式：立式。
	2	2.容积：≥170L。
	3	3.最大消耗功率：≤1100W。
	4	4.稳定消耗功率：≤42W。
	5	5.加热方式：直热气套式。
	6	6.温度设定范围：环境温度+3℃~55℃。
	7	7.工作条件：环境温度18~34℃，电源220V/50Hz，海拔2000米以下。
	8	8.箱体结构：外部采用镀锌板喷涂；内胆采用不锈钢电抛光，一体式内胆、全圆角设计，便于清洁。
	9	9.保温材料：采用玉米糖浆生物基树脂，使用最新环保棉胶黏技术，无甲醛，无VOC（有机挥发物）排放，健康环保。
	10	10.门体：≥2扇；外门采用镀锌板喷涂外壳，不锈钢电抛光内胆，内胆内置温度传感器、加热丝；内门采用≥5mm钢化玻璃。
	11	11.隔板：≥3层，不锈钢电抛光打孔隔板，高度可调节，具备推拉防脱落设计，可选配至7层。
	12	12.脚轮：≥4个硅橡胶调平脚。
	13	13.测试孔：≥1个，箱体后背。
	14	14.检测孔：≥1个，玻璃门中部。
★	15	★15.风机类型：直流无刷外转子电机，风速可调，实现开关门高风速快速恢复培养环境，达到培养环境后实现微风循环减少干扰。
	16	16.风道设计：微风循环主动气流设计，实现箱内温度、湿度、气体均匀，同时具备可徒手拆卸风道组件。
	17	17.制热系统：≥4个控制单元控制≥9组加热丝实现箱内空气的温度均匀与稳定。
★	18	★18.温度控制：微电脑控制系统，采用比例-积分-微分控制运算控制箱内温度，温度均匀性≤±0.3，温度波动性≤±0.1，开门30s温度恢复时间<10min；精准的温度、气体浓度控制及显示，精度≥0.1。
	19	19.温度传感器：≥3个（≥2个PT100分别为箱内与门内侧，≥1个NTC环温传感器）。
	20	20.显示方式：≥七寸液晶触摸显示屏，分辨率≥1024*600，可显示温度曲线、浓度曲线、查询操作日志、报警事件等信息。
★	21	★21.二氧化碳浓度控制：采用微电脑程序控制，比例-积分-微分控制算法；控制范围在0%-20%；开门30s二氧化碳浓度恢复时间≤5min。
★	22	★22.二氧化碳传感器类型：红外IR式，具备自动校准功能，传感器灭菌无需拆卸，传感器位于箱内直接测量。
	23	23.加湿方式：一体式水槽（储水量≥3L），可实现不开门加水，开门30s湿度恢复时间≤15min。
★	24	★24.湿度范围：两种范围供用户选择，低湿模式约91%，高湿模式约94%。
★	25	★25.灭菌方式：≥180°干热灭菌。
★	26	★26.箱内气体过滤系统：内置HEPA过滤器，实时过滤箱内空气，HEPA过滤器颗粒截留效率≥99.995%。
	27	27.气体在线过滤：所有进入培养箱的气体均经过≤0.2μm在线过滤器过滤，以消除气体杂质和污染物。
	28	28.氧气传感器控制范围（选配）：≥%1-20.7%。
	29	29.氧气控制精度（选配）：±1%。
	30	30.开门30s氧气浓度恢复时间（选配）：设定1%时，≤24min；设定5%时，≤10min。

	31	31.报警功能：温度超范围报警、气体浓度超范围报警、环温超范围报警、门开报警、低水位报警、缺氧报警。
	32	32.报警方式：具备声音蜂鸣和显示屏提示的报警方式。
	33	33.提醒功能：缺氧提醒、HEPA过滤器效期提醒。
	34	34.提醒方式：屏幕显示提醒图标。
	35	35.数据：具备USB数据接口，可下载温度、气体浓度、报警信息等数据；具备485接口，开放端口用于数据对接
	36	36.保修期：2年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三：倒置显微镜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光学系统：无限远色差校正光学系统；
	2	2.目镜：宽视野10X目镜，目镜视度在目镜上可以单独调节标准视场数为 ≥ 20 mm。高眼点设计使观察时无须摘下眼镜。可安装测量和计算用的各种测微尺。
	3	3.观察筒：铰链式三目观察筒，在调节瞳距时，无需筒长补偿；
	4	4.物镜：平场物镜4X；平场相衬物镜10X；长工作距离平场相衬物镜20X；长工作距离平场物镜40X。
	5	5.转换器：内定位、平面轴承 ≥ 4 孔转换器。
	6	6.载物台：面积 $\geq 195 \times 230$ mm
	7	7.照明系统： $\geq 6V/30W$ 卤素灯的柯拉照明系统。
★	8	★8.通过机身LED光强指示灯，可以直接得知照明系统灯的工作状态，延长灯的寿命。
	9	9.照明系统可方便地更换不同的聚光镜，也可将整组(包括托座)拆下，适用于超高培养瓶观察，高度 ≥ 200 mm。
	10	10.聚光镜装置：含可调中的标准相衬推拉板；
★	11	★11.机身自带红外感应装置， ≤ 15 分钟无人使用，自动切断电源
	12	12.保修期：1年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四：倒置相差显微镜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1	★1.光学系统：无限远校正光学系统，齐焦距离 ≤ 55 mm；
	2	2.调焦：通过物镜转盘的上下移动进行调焦（载物台高度固定）。备有聚焦机构同轴粗、微调旋钮，旋钮扭矩可调，由滚柱机构导向。粗调行程每一圈为 ≥ 36.8 mm，微调行程每一圈为 ≤ 0.2 mm；
	3	3.观察筒：宽视野三目镜筒，视场数 ≥ 22 ；
	4	4.照明装置：高性能LED光源；
	5	5.预对中相差物镜4X（N.A. ≥ 0.13 ；W.D. ≥ 16.8 ）；预对中相差物镜10X（W.D. ≥ 8.8 ）；预对中 长工作距离相差物镜20X（W.D. ≥ 3.2 ）；预对中长工作距离相差物镜40X（W.D. ≥ 2.2 ）；
	6	6.载物台：备有右手用低位置同轴X、Y向传动旋钮。载物台行程：X ≥ 110 mm，Y ≥ 74 mm；
	7	7.目镜：10 X, 视场直径为 ≥ 22 。
	8	8.备有可拆装的超长工作距离聚光镜：N.A. ≥ 0.3 ，W.D. ≥ 72 mm；
★	9	★9.相差系统：预对中相差环板，所有物镜对应环板同一孔位。
	10	10.基本配置：倒置相差显微镜主机1套/落射照明系统 1套。相差物镜4X、10X、20X、40X各1套。
★	11	★11.同品牌相机，具备WIFI功能，可实时手机成像，像素 ≥ 1000 万

	12	12.卖方须到买方提供的现场免费安装、调试设备，进行操作试验，直至运行正常，为两名仪器操作人员提供免费的操作及维护培训。
	13	13.质量保证：测试验收合格后1年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五：移液器-10 μ L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1	★1.量程：1~10 μ l。
	2	2.吸嘴：弹性吸嘴，降低吸头劳损，需与吸头紧密匹配，不漏气，不脱落。
	3	3.视窗口：数字视窗口， \geq 4位数字显示。
	4	4.容量调节：旋钮式调节，左右旋转旋钮。
	5	5.吸头脱卸：按钮式吸头脱卸，脱卸用力需 \leq 3.6N。
	6	6.操作方式：手动气体活塞式。
	7	7.通道数量：单道。
	8	8.量程调节：需可调量程，提高灵活性。
★	9	★9.灭菌方式：移液器可整支高温高压灭菌，确保消除污染。
	10	10.保修期：1年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六：移液器-20 μ L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1	★1.量程：2~20 μ l。
	2	2.吸嘴：弹性吸嘴，降低吸头劳损，需与吸头紧密匹配，不漏气，不脱落。
	3	3.视窗口：数字视窗口， \geq 4位数字显示。
	4	4.容量调节：旋钮式调节，左右旋转旋钮。
	5	5.吸头脱卸：按钮式吸头脱卸，脱卸用力需 \leq 3.6N。
	6	6.操作方式：手动气体活塞式。
	7	7.通道数量：单道。
	8	8.量程调节：需可调量程，提高灵活性。
★	9	★9.灭菌方式：移液器可整支高温高压灭菌，确保消除污染。
	10	10.保修期：1年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七：移液器-100 μ L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1	★1.量程：10~100 μ l。
	2	2.吸嘴：弹性吸嘴，降低吸头劳损，需与吸头紧密匹配，不漏气，不脱落。
	3	3.视窗口：数字视窗口， \geq 4位数字显示。
	4	4.容量调节：旋钮式调节，左右旋转旋钮。
	5	5.吸头脱卸：按钮式吸头脱卸，脱卸用力需 \leq 3.6N。
	6	6.操作方式：手动气体活塞式。
	7	7.通道数量：单道。
	8	8.量程调节：需可调量程，提高灵活性。
★	9	★9.灭菌方式：移液器可整支高温高压灭菌，确保消除污染。

	10	10.保修期：1年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八：小型垂直电泳槽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1	★1.电泳系统：由电泳槽外壳、相对应的模块、缓冲液槽和盖；玻璃板和梳子；加样引导器；制胶支架和制胶框组成。可以做蛋白电泳、电洗脱、双向凝胶电泳。
	2	2.凝胶数：1~4块小型胶电泳。
	3	3.预制胶：带封边垫条的长玻板预制胶。
	4	4.手灌胶：使用带封边垫条的长玻板灌制。
	5	5.凝胶尺寸(宽*长)：预制≥8.6*6.8cm；手灌≥8.3*7.3cm。
	6	6.两块凝胶的缓冲液总体积：≥700ml。
	7	7.四块凝胶的缓冲液总体积：≥1000ml。
	8	8.SDS-PAGE 典型运行时间：35~45分钟（在 200V恒定电压下）。
	9	9.保修期：1年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九：小型转印槽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1	★1.转印槽功能：容纳≥2个凝胶支架转印夹，用于在电泳槽内电转印两种小凝胶(带封边垫条的长玻板凝胶和预制胶)。
	2	2.转印槽配件：小型湿式转印槽，≥2个凝胶支架转印夹，≥4块纤维绝缘垫板，电转印模块，缓冲液槽和盖，带电极柱电转印芯、冷却瓶、缓冲液槽、带电缆盖、≥1包滤纸。
	3	3.最大凝胶尺寸(宽*长)：≥100*75mm。
	4	4.凝胶容量：≥2块带封边垫条的长玻板凝胶≥2块预制胶。
	5	5.保修期：1年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十：基础电源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应用和用途：应用于浸没式水平电泳或小型垂直凝胶电泳，具有定时控制，恒压或恒流输出功能，暂停和继续运行功能，主要用于核酸凝胶电泳、蛋白质凝胶电泳，印迹（湿法转印）。
	2	2.输出范围：可编程，电压10~300V，电流4~400mA，功率≥75W。
	3	3.输出类型：恒压、恒流、恒功率。
	4	4.输出终端：输出插孔4对并联，可同时不少于四个同类型的电泳槽进行电泳。
	5	5.计时器控制：可定时≥1~999分钟。
	6	6.操作条件：工作温度0~40℃，工作和存储湿度0~95%。
★	7	★.7安全特性：空载检测，快速电阻变化检测、接地泄漏检测、过载/短路检测、过电压保护、过温保护。
	8	8.保修期：1年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计划编号	黑政采计划[2024]13434
2	项目编号	[230001]RHZXCG[CS]20240005-2
3	项目名称	药学院集中采购科研设备(三次)
4	包组情况	共1包
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6	采购资金预算金额	363,031.00
7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8	开标方式	不见面开标
9	评标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10	评标办法	合同包1(药学院集中采购科研设备): 综合评分法
11	报价形式	合同包1(药学院集中采购科研设备): 总价
12	现场踏勘	否
13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 (同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详见采购公告
14	电子响应文件递交	电子响应文件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黑龙江省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
15	响应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16	投标文件要求	(1)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1 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黑龙江省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 (2) 若现场无法使用系统进行电子开评标的, 投标供应商须开标现场递交非加密电子版响应文件U盘(或光盘) 0份。 (3) 纸质响应文件正本 0 份, 纸质响应文件副本 0 份。
17	中标候选人推荐家数	采购包1: 3家
18	中标供应商确定	采购人授权磋商小组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
19	备选方案	不允许
20	联合体投标	包1: 不接受
21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等文件收费标准的63%向中标(成交)方收取代理服务费

22	投标保证金	<p>本项目允许投标供应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p> <p>药学院集中采购科研设备：保证金人民币：3,630.00元整。</p> <p>开户单位：黑龙江融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和平支行</p> <p>银行账号：3500050109201555826</p> <p>特别提示：</p> <p>1、响应供应商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响应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响应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的截止时间与响应截止时间一致，逾期不交者，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p> <p>2、响应供应商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以下格式注明，以便核对：“（项目编号：***、包组：***）的响应保证金”。</p>
----	-------	--

23	电子招投标	<p>各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投标人因系统或网络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9985566按1号键。</p> <p>不见面开标（远程开标）：</p> <p>1. 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网上开标），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电子开标时，将会由开标负责人视情况来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继续开标。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网上评标），只对通过开标环节验证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p> <p>2.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投标客户端编制，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加密后，成功上传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的最终版指定格式电子投标文件。</p> <p>3. 使用投标客户端，经过编制、签章，在生成加密投标文件时，会同时生成非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请自行留存。</p> <p>4.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p> <p>5.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 CA 证书 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请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环境要求详见操作手册）</p> <p>6.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将视为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无效处理。</p> <p>（1）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参加远程开标会的；</p> <p>（2）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p> <p>（3）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投标文件；</p> <p>（4） 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p> <p>7. 供应商必须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已投项目的电子响应文件解密，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签章确认，未在规定时间内签章的，视同接受开标结果。</p>
24	电子响应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p>应按照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使用CA进行签字、盖章。</p> <p>说明：若涉及到授权委托人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或签字处使用电脑打字输入。</p>
25	其他	
26	项目兼投兼中规则	兼投兼中： -

二.说明

1.委托

授权代表如果不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统一格式）。

2.费用

无论磋商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参加磋商的供应商须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三.响应文件

1.响应文件计量单位

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报价最小单位为人民币元。

2.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应按照磋商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一）其他文件包括：

★1、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注：①供应商若为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未换证的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④若为个体工商户：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⑤若为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材料”。以上均提供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注：供应商为法人单位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时提供“单位负责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时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材料”。

★3、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及投标代表身份证明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供应商为大学生创办的小微企业还应提供法定代表人的学生证或毕业证或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复印件。

（二）报价书附件的编制及编目

1、报价书附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制，规格幅面应与正文一致，附于正文之后，与正文页码统一编目编码装订。

2、报价书附件必须包含以下内容：

- （1）产品主要技术参数明细表及报价表；
- （2）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的内容及措施。

3、报价书附件可以包含以下内容：

- （1）产品详细说明书。包括：产品主要技术数据和性能的详细描述或提供产品样本；
- （2）产品制造、验收标准；
- （3）详细的交货清单；
- （4）特殊工具及备件清单；
- （5）供应商推荐的供选择的配套货物表；
- （6）提供报价所有辅助性材料或资料。

3.报价

（一）所有价格均以人民币报价，所报价格为送达用户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培训完毕价格。

（二）磋商报价分两次，即初始报价，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中的报价及磋商结束后的最后报价，且将做为最终的成交价格。

（三）具备初始报价，方有资格做第二次报价。

（四）最低报价不能作为成交的唯一保证。

（五）如供应商未按规定要求和时间递交最后报价，该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中的初始报价将作为其最后报价。

（六）供应商应注意本文件的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供应商在报价中可以选择替代标准或型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满足或超过本文件的要求。

4.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一）组成响应文件的各项资料均应遵守本条规定。

- (二) 响应文件应按规范格式编制，按要求签字、加盖公章。
- (三) 响应文件装订成册、编制页码且页码连续。
- (四) 响应文件的正本必须用不退色的墨水填写或打印，注明“正本”字样，副本可以用复印件。正本 0 份，副本 0 份
- (五) 响应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磋商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 (六) 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 (七)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应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5.响应文件存在下列任意一条的，则响应文件无效：

- (一) 任意一条不满足磋商文件★号条款要求的；
- (二) 单项产品五条及以上不满足非★号条款要求的；
- (三) 供应商所提报的技术参数没有如实填写，没有与“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要求”一一对应，只简单填写“响应或完全响应”的以及未逐条填写应答的；
- (四) 供应商提报的技术参数中没有明确品牌、型号、规格、配置等；
- (五) 单项商品报价超单项预算的；
- (六) 响应产品中如要求安装软件，应提供正版软件，否则响应无效；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必须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该系统须有唯一的正版序列号与之对应，一个正版序列号只能对应一台计算机，否则响应无效；
- (七) 政府采购执行节能产品政府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政策。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供应商所投产品的品牌及型号必须为清单中有效期内产品并提供证明文件，否则其响应将作为无效响应被拒绝；

注：本项目评审条款中有特殊情形的，以评审条款中的规定为准。

6.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文件无效：

- (一) 非★条款有重大偏离经磋商小组专家认定无法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需求的；
- (二) 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字、盖章的；
- (三) 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提供虚假材料进行报价、应答的，还将移交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 (四) 提交的技术参数与所提供的技术证明文件不一致的；
- (五) 所报项目在实际运行中，其使用成本过高、使用条件苛刻的需经磋商小组确定后不能被采购人接受的；
- (六)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无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没有加盖公章的；
- (七)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 (八) 供应商对采购人、代理机构、磋商小组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公平、公正的；
- (九)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与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的，其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十) 属于串通投标，或者依法被视为串通投标的；
- (十一) 磋商小组认为，排在前面的入围候选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磋商小组可以取消该供应商的成交候选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面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递补；
- (十二)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属于响应无效的；
- (十三) 磋商小组在磋商过程中，应以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文件为磋商依据，不得接受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形式的文件资料。

7.供应商禁止行为

- (一)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
- (二) 成交人在磋商结果产生后放弃成交；
- (二) 成交人在规定的时限内不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8.竞争性磋商文件质疑提起与受理

供应商在参加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中，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依法提出质疑；

（一）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采购文件，且满足参加采购活动基本条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首次获取采购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二）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在规定的时限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地向代理机构递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三）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1、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应由质疑供应商提供质疑事项的相关证据、依据和其他有关材料，未能提供的；
- 2、未按照补正期限进行补正或者补正后仍不符合规定的；
- 3、未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出的；
- 4、同一质疑供应商一次性提出质疑后又提出新质疑的；

（四）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质疑不成立：

- 1、质疑事项缺乏事实依据的；
- 2、质疑供应商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的；
- 3、质疑供应商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五）对虚假和恶意质疑的处理。

代理机构将对虚假和恶意质疑的供应商进行网上公示，推送省级信用平台；报省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记入政府采购不良记录；限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和恶意质疑：

- 1、主观臆造、无事实依据进行质疑的；
- 2、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的；
- 3、恶意攻击、歪曲事实进行质疑的；
- 4、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第四章 磋商及评审方法

一.磋商评审要求

1、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的评审方法。（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2、评审原则

2.1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为评审的基本依据，并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2.2 具体评审事项由磋商小组负责，并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3、磋商小组

3.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

3.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 磋商小组负责具体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与供应商进行分别磋商；

（3）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澄清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1 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4.2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更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更正。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不同供应商响应文件上传的项目内部识别码一致）；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说明：在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成交；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成交；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7、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磋商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8、废标（终止）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磋商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但经财政部门批准的情形除外；
- (4) 法律、法规以及磋商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9、定标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方法、步骤、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审结束后，对供应商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推荐成交候选人。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采购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合同包1（药学院集中采购科研设备）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	20%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20%的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核实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1) 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①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②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 视同为中型企业。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 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①在货物采购项目中, 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 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②在工程采购项目中, 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 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③在服务采购项目中, 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 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 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 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 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 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 供应商属于小微企业的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 供应商应当认真填写声明函, 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供应商可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点击“小微企业名录”(<http://xwqy.gsxt.gov.cn/>) 对供应商和核心设备制造商进行搜索、查询, 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

(4) 提供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 不可修改), 未提供、未盖章或填写内容与相关材料不符的不予价格扣除。

(5) 报价供应商为大学生创办的小微企业的, 对其法定代表人身份及企业性质进行核查, 请报价供应商提供(A)、(B)、(C)的登录名和密码:

(A) 法定代表人为在校大学生的, 学生证复印件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上的法人代表名称应一致。查询路径: 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http://www.chsi.com.cn/>。

(B) 法定代表人为大学毕业生的, 毕业证复印件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上的法人代表名称应一致。查询路径: 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http://www.chsi.com.cn/>。

(C) 法定代表人为留学回国人员的, 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复印件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上的法人代表名称应一致。查询路径: 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系统<http://renzheng.cscse.edu.cn/Login.aspx>。

(D) 企业法定代表人必须为在校大学生、毕业五年内大学生(含留学回国), 同时大学生必须为控股股东。控股情况查询: 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gsxt.saic.gov.cn/>。

(E) 各项查询结果需打印并由磋商小组签字。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 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 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入围资格。如供应商不具备入围资格, 应书面告知未入围的供应原因并要求其签字确认收到告知书。(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 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 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 评审结果为未通过, 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单位按无效投标处理。

2.磋商

(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进行最终报价或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最后报价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4.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5.综合评分（详见后附表三详细表）

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6.汇总、排序

评审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以上均相同的由采购人确定。

四.确定成交供应商

(一) 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方法和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并将成交结果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未成交供应商。

(二) 如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有异议，请当场以书面形式提出，由磋商小组以书面形式进行回复，其他任何形式的回复无效。

(三) 成交公告和成交通知书

代理机构负责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四)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直接上报黑龙江省财政部门。

五.合同的签订

(一)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磋商过程中的有关澄清和承诺文件均是政府采购合同的必要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违背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四) 合同由采购人通过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传黑龙江省财政部门备案。

(五) 采购人负责合同的审核、签订、履约及验收工作，黑龙江省财政部门负责对合同签订、合同履约及验收进行监督检查。

六.履约金

合同包1（药学院集中采购科研设备）：本合同包不收取

七.付款及验收

合同包1（药学院集中采购科研设备）

付款方式	1期： 100%，在满足合同约定验收条件下，在3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自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
验收要求	1期： 按照招标文件和相关标准验收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合同包1（药学院集中采购科研设备）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二）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规定的情形。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三）承诺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裁判文书网”、“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等合法渠道，可查证在投标截止日期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四）承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等合法渠道，可查证法定代表人和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五）承诺通过合法渠道，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可查证不属于《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第八条“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作为政府购买服务的购买主体和承接主体。”规定的情形。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提供标准格式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按要求签字、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不提供）
----------	---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合同包1（药学院集中采购科研设备）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投标承诺书。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签署、盖章。
联合体投标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采购文件编辑人员注意事项：货物类政府采购项目必须提供所投产品规格型号并作为符合性审查条件的要求，服务和工程类政府采购项目不能要求提供规格型号，货物类项目要求供应商所投产品规格型号需自行编辑本条内容）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表三详细评审表：

药学院集中采购科研设备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 69.0分	
	商务部分 1.0分	
	报价得分 30.0分	
技术部分	技术参数响应 (55.0分)	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完全满足采购文件技术（参数）要求得满分 55分 。其中标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报价无效。一般性技术参数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扣 2分 （单个设备有 8项 及以上负偏离，将被评审委员会认定为报价无效，采购文件中其他部分与此项要求如有矛盾，以此项要求为准。）
	供货方案 (4.0分)	供应商需提供针对本项目的供货方案， 1）、 供货及人员配备方案：包括不限于供货阶段投入本项目的人力、供货时间计划、备品配件供应等措施。 2）、 包装、运输及保护措施：包括不限于产品包装方式、运输计划、运输风险预防、运输损坏处理、产品保护措施等。上述评审内容每项满足评审要求得 2分 ，满分 4分 。每项内容有缺陷的扣 1分 （缺陷是指：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不符合采购需求）。
	安装调试方案 (4.0分)	供应商需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安装、调试、测试方案，且包含安装措施、安装调试计划、安装调试工期。全部满足得 4分 ，每项内容有缺陷的扣 1分 （缺陷是指：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不符合采购需求）。

	培训方案 (4.0分)	供应商需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培训方案，方案包括培训计划、配备的专职培训人员或讲师、培训内容及培训效果总结方案。全部满足得4分，每缺少1项扣1分，扣完为止；
	应急方案 (2.0分)	提供使用期间故障与应急情况应对措施，包括安装调试、售后各环节故障处理、故障应急程序等内容。全部满足得2分，每缺少1项扣1分，扣完为止；
商务部分	业绩 (1.0分)	供应商自2021年1月1日至报价截止时间内已完成的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得0.5分，最多得1分，须提供合同扫描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分值}$ 【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第五章 主要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合同编号：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试行）文本

一般货物类

采购单位(甲方)
供应商(乙方)
签订地点

采购计划号
招标编号
签订时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人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及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1							
2							
3							
4							
5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如招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货物的运输方式：。

3、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货时间：。地点：。

2、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7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政府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5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 1、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 2、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 。

第七条 售后服务

-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 2、货物保修起止时间： 。
- 3、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和期限

- 1、资金性质： 。
 - 2、付款方式：财政性资金按财政国库集中支付规定程序办理；自筹资金： 。
- 付款期限为甲方对货物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付款。

第九条 履约、质量保证金

- 1、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日，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比例提交履约保证金。节能、环保产品提交履约保证金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2.5%比例提交，待货物验收合格无异议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
- 2、乙方应在货物验收合格无异议后5个工作日内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比例向甲方提交质量保障金，质量保证期过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

第十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50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投标人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 4、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5%，超过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5%。
-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6、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 7、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二条 合同争议解决

- 1、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三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 1、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 2、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

甲方（章）	乙方（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使用说明

（一般货物类）

《政府采购合同》是对招标文件中货物和服务要约事项的细化和补充，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投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招标过程中有关项目目标的性状的重要澄清和承诺事项必须在合同相应条款中予以明确表达。采购人和中标投标人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私下订立背离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一、本合同适用范围

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教学仪器设备、医疗仪器设备、广播电视仪器设备、体育器材、音响乐器、药品、服装、印刷设备和印刷品等政府采购项目（协议供货除外）适用于本合同。

二、填写说明

（一）合同标题：地市县使用时可在“黑龙江省”后再加所在地名称或将“黑龙江省”删除加所在地名称。

（二）本合同划线部分所需填写内容，除以下条款特殊要求外，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如招标文件没有明确，按甲乙双方商定意见填写。

（三）第一条合同标的：按表中各项目要求填写，内容填写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四）第四条包装和运输：货物运输方式包括：汽车、火车、轮船等。

（五）货物交付和验收：时间按合同签订（或生效）后多少日（或工作日）或直接填X年X月X日前交货。

（六）第八条付款方式和期限：资金性质按财政性资金（预算内资金、预算外资金）和自筹资金填写。

三、有关要求

（一）各单位现使用的专业合同可作为本合同附件，但专业合同各条款必须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各条款要求，如发生矛盾以本合同为准。

（二）协议供货合同应使用原文本。

（三）甲乙双方对本合同各条款均不能改动，只能在划线位置填写，如有改动视同无效合同。

（四）本合同统一用A4纸打印。

（五）本合同为试行文本，采购人和中标投标人在使用过程中如发现不当之处，请及时提出建议，以便修正。

本合同各条款由黑龙江省政府采购办公室负责解释。

电话：0451—53679987 0451—82833586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响应文件格式》是参加竞争性磋商供应商的部分响应文件格式，请参照这些格式编制响应文件。

一、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政 府 采 购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药学院集中采购科研设备(三次)

项目编号：[230001]RHZXCG[CS]20240005-2

供应商全称：（公章）

授权代表：

电话：

磋商日期：

二、首轮报价表

注：采用电子招投标的项目无需编制该表格，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内容为准。

三、分项报价表

注：采用电子招投标的项目无需编制该表格，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内容为准。

四、技术偏离及详细配置明细表

项目名称：药学院集中采购科研设备(三次)

项目编号：[230001]RHZXCG[CS]20240005-2

(第 包)

序号	服务名称	磋商文件的服务需求	响应文件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供应商全称：

日期： 年 月 日

五、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的内容及措施

供应商全称：

六、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
（报价单位全称）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授权 （授权代表姓名）为响
应供应商代表，参加贵处组织的 项目（项目编号）竞争性磋商，全权处理本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

供应商全称（公章）：

日 期：

附：

授权代表姓名： 授权代表：（签字）

职 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 政 编 码：

传 真：

电 话：

七、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授权代表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全称:

八、小微企业声明函

注：响应供应商及响应产品是小微企业的提供，否则无需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

说明：投标人应当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

- （1）与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
- （2）与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

十一、资格承诺函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模板）

我方作为政府采购供应商，类型为：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自然人（请据实在中勾选一项），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承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一）供应商类型为企业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 1.“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合作制”、“集体所有制”、“联营”、“合伙企业”、“其他”等法人企业或合伙企业。
- 2.“登记状态”为“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 3.“经营期限”不早于投标截止日期，或长期有效。

（二）供应商类型为事业单位或团体组织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 1“类型”为“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
- 2.“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有效期”不早于投标截止日期。

（三）供应商类型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执业状态”为“正常”。

（四） 供应商类型为自然人的，承诺满足《民法典》第二章第十八条、第六章第一百三十三条、第八章第一百七十六条等相关条款的规定，可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二、承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 （一）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二)未被列入税收违法黑名单。

三、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承诺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可提供相关设备和人员清单，以及辅助证明材料。

四、承诺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一)不存在欠税信息。

(二)不存在重大税收违法。

(三)不属于纳税“非正常户”(供应商类型为自然人的不适用本条)。

五、承诺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在承诺函中以附件形式提供至少开标前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均须依法缴纳。

六、承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处罚期限已经届满的视同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需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本条源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

(一)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

(二)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县级以上行政机关做出的较大金额罚款(二百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

(三)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县级以上行政机关做出的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等行政处罚。

七、承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不存在下列情形

(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二)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八、承诺通过下列合法渠道，可查证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一至七款承诺信息真实有效。

(一)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

(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

(三)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

(四)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五)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gov.cn>);

(六)其他具备法律效力的合法渠道。

我方对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负责，授权并配合采购人所在同级财政部门及其委托机构，对上述承诺事项进行查证。如不属实，属于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情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接受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行政处罚。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附件: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清单

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清单

一、社保经办机构出具的本单位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 1.基本养老保险缴纳证明或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清单。
- 2.基本医疗保险缴纳证明或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清单。
- 3.工伤保险缴纳证明或工伤保险缴费清单。
- 4.失业保险缴纳证明或失业保险缴费清单。
- 5.生育保险缴纳证明或生育保险缴费清单。

二、新成立的企业或在法规范围内不需提供的机构，应提供书面说明和有关佐证文件。